**政府采购项目响应函**

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：

我公司 (公司名称)参与 (项目名称)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： )的政府采购活动，现响应如下事项：

1、投标有效期为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天

2、交货期：国产产品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内交付，进口产品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90天内交付（具体细节以合同约定为准）。

3、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若我公司以上响应不实，自愿承担虚假响应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。

**投标人名称(加盖公章)：**

**日期：**